

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公安干警团体意外伤害
综合保险项目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_____

(本格式条款为合同基础条款，甲乙双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条款和内容)

甲方(采购人)： 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

乙方(供应商)：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4 日



合同范本

甲方（采购人）：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

乙方（供应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公安干警团体意外伤害综合保险项目 政府采购招标项目（项目编号：ZCBN-渭南市-2025-01627、XHLJZC-WN2025-119）采购结果及相关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服务内容：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公安干警团体意外伤害综合保险项目。（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

成交价格（含税）：150480.00元（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乙方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姓名：江潞，身份证件

号：610502199102250823。

第二条 服务期限及培训

1. 服务期限：保单生效之日起一年

自 2025 年 11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24

日止。

第三条 费用的结算

1. 结算依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合同、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和保单、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 结算方式：双方签订合同后由供应商开具税票后，采购人应在签订期本年度内一次性付款。

3. 在承保年度内理赔率高于精算预期，导致本公司风险成本激增、经营利润承压，本公司对高风险业务的次年费率做出调整，是平衡风险与可持运营的必要举措，核心是通过差异化定价实现公平性与稳定性的统一。调整后费率续保/投保，同步更新保单条款中的费率约定！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乙方应予以采纳；
2.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保险费。
3. 对乙方保险办理过程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乙方改正，直至达到要求。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人员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对甲方相关信息资料进行保密。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乙方应予以采纳；
2.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保险费。
3. 对乙方保险办理过程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乙方改正，直至达到要求。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人员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对甲方相关信息资料进行保密。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的权利

1. 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度和管理制度等体系，并加强对人员的管理。
2. 认真完成甲方规定的保险业务，确保质量，达到甲方满意。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需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进行保密；
2. 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乙方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自行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甲方有权视情况终止合同，乙方有义务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服务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4. 乙方派出一名负责人，对甲方办理的业务进行对接；
5. 因乙方自身原因办理保险过程中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工作人员须经专业培训和具有专业知识人员承担。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付款，应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支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向甲方赔付合同总价的0.1%作为违约金。
2. 乙方所交服务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监督和管理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有限



用

152

2.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一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附则

1. 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公安干警团体意外伤害综合保险项目(项目编号: ZCBN-渭南市-2025-01627、XHLJZC-WN2025-119)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乙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两份。

3.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 附件:(包括但不限于保险协议及服务方案)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地 址:

地 址:

时 间: 2025年11月24日

时 间: 2025年11月24日



公司指定印章

